

新編諸子集成

中華書局

莊

子

集

釋

中

文選卷之三

卷之三  
集解

新編諸子集成

莊子集

釋中

〔清〕郭慶藩撰  
王孝魚點校

中華書局

# 莊子集釋卷四上

## 外駢拇第八〔二〕

〔一〕〔釋文〕舉事以名篇。

駢拇枝指，出乎性哉！而侈於德〔一〕。附贊縣疣，出乎形哉！而侈於性〔二〕。多方乎仁義而用之者，列於五藏哉！而非道德之正也〔三〕。是故駢於足者，連無用之肉也；枝於手者，樹無用之指也〔四〕；多方駢枝於五藏之情者，淫僻於仁義之行〔五〕，而多方○於聰明之用也〔六〕。

〔一〕〔疏〕駢，合也；〔拇，足〕大〔指〕○也；謂足大拇指與第二指相連，合爲一指也。枝指者，謂手大拇指傍枝生一指，成六指也。出乎性者，謂此駢枝二指，並稟自然，性命生分中有之。侈，多也。德，謂仁義禮智信五德也。言曾史稟性有五德，蘊之五藏，於性中非剩也。

〔釋文〕駢步田反。廣雅云：並也。李云：併也。《拇》音母，足大指也。司馬云：駢拇，謂足拇指連第二指也。崔云：諸指連大指也。枝指如字。三蒼云：枝指，手有六指也。崔云：音歧，謂指有歧也。◎盧文弨曰：歧當作歧，後人強分之。《而侈》昌是反，徐處岐反。郭云：多貌。司馬云：溢也。崔云：過也。於德云：崔

云：德，猶容也。

【三】注夫長者不爲有餘，短者不爲不足，此則駢贅皆出於形性，非假物也。然駢與不駢，其性②各足，而此獨駢枝，則於衆以爲多，故曰侈耳。而惑者或云非性，因欲割而棄之，是道有所不存，德有所不載，而人有棄才，物有棄用也，豈是至治之意哉！夫物有小大，能有少多，所大即駢，所多即贅。駢贅之分，物皆有之，若莫之任，是都棄萬物之性也。

【疏】附生之贅肉，縣係之小疣，並稟形以後方有，故出乎形哉而侈性者，譬離贊稟性聰明，列之藏府，非闢假學，故無侈性也。

【釋文】《附贊》章銳反。廣雅云：疣也。釋名云：橫生一肉，屬著體也。一云：瘤結也。《縣》音玄。《疣》音尤。《而侈於性》司馬云：性，人之本體也。駢，枝指，附贊，縣疣，此四者各出於形性，而非形性之正，於衆人爲侈耳。於形爲侈，於性爲多，故在手爲莫用之肉，於足爲無施之指也。王云：性者，受生之質；德者，全生之本。駢枝受生而有，不可多於德；贊疣形後而生，不可多於性。此四者以況才智德行。◎俞樾曰：性之言生也。駢，枝指，生而已然者也。故曰出乎性。附贊，縣疣，成形之後而始有者也，故曰出乎形。德者，所以生者也。天地篇曰，物得以生謂之德，是也。駢，枝指，指出乎性，而以德言之則侈矣；附贊，縣疣，出乎形，而以性言之則侈矣。崔云：德，猶容也。司馬云：性，人之本體也。混性與德與形而一之，殊失其旨。◎家世父曰：釋文引王云：性者，受生之質；德者，全生之本。駢，枝指，與生俱來，故曰出乎性；附贊，縣疣，形既具而後附焉，故曰出於形。夫音符。發句之端放此。至治直更反。之分符問反。後可以意求。物皆有之之，或作定。

【三】〔注〕夫與物冥者，無多也。故多方於仁義者，雖列於五藏，然自一家之正耳，未能與物無方而各正性命，故曰非道德之正。夫方之多多，天下未之有限。然少多之差，各有定分，毫芒之際，即不可以相歧，故各守其方，則少多無不自得。而惑者聞多之不足以正少，因欲棄多而任少，是舉天下而棄之，不亦妄乎！

【疏】方，道術也。言曾史之德，性多仁義，羅列藏府而施用之，此直一家之知，未能大其萬物。夫能與物冥者，故當非仁非義而應夫仁義，不多不少而應夫多少，千變萬化，與物無窮，無所偏執，故是道德之正（言）〔也〕。

【釋文】〔△五藏〕才浪反，後皆同。

黃帝素問云：肝心脾肺腎爲五藏。

【四】〔注〕直自性命不得不然，非以有用故然也。

【五】〔注〕夫駢合之母，無益於行步，故雖有此連<sup>2</sup>終成無用之肉；枝生於手指者，既不益操捉，故雖樹立此肉，終是無用之指也。欲明稟自然天性有之，非關功用而生也。

【五】〔注〕五藏之情，直自多方耳，而少者橫復尙之，以至淫僻，而失至當於體中也。  
【疏】夫曾史之徒，性多仁義，以此情性，駢於藏府。性少之類，矯情慕之，務此爲行，求於天理，既非率性，遂成淫僻。淫者，耽滯；僻者，不正之貌。

【疏文】〔淫僻〕本又作僻，匹亦反，徐敷赤反。注及篇末同。〔於仁義之行〕下孟反。崔云：駢枝贅疣，雖非性之正，亦出於形，不可去也。五藏之情，雖非道德之正，亦列於性，不可治也。今設仁義之教以治五藏之情，猶削駢枝贅疣也，既傷自然之理，更益其疾也。〔橫復〕扶又反。〔徐〕除篇末注皆同。〔至當〕丁浪反。後倣倣此。

【六】〔注〕聰明之用，各有本分，故多方不爲有餘，少方不爲不足。然情欲之所蕩，未嘗不賤少而貴多也，見夫

可貴而矯以尚之，則自多於本用而因其自然之性。若乃忘其所貴而保其素分，則與性無多而異方俱全矣。

【疏】言離曠素分，足於聰明，性少之徒，矯情爲尚，以此爲用，不亦謬乎！

【校】○闕誤引張君房本方作口。口三字依釋文補。口世德堂本性作於。

是故駢於明者，亂五色，淫文章，青黃黼黻之煌煌非乎？而離朱是已。多於聰者，亂五聲，淫六律，金石絲竹黃鐘○大呂之聲非乎？而師曠是已。枝於仁者，擢德塞性以收名聲，使天下簧鼓以奉不及之法非乎？而曾史是已。駢於辯者，纍瓦結繩竄句，遊心於堅白同異之間，而敝跬譽無用之言非乎？而楊墨是已。故此皆多駢旁枝之道，非天下之至正也。

【一】疏斧形謂之黼。兩己相背謂之黻。五色，青黃赤白黑也。青與赤爲文，赤與白爲章。煌煌，眩目貌也。豈非離朱乎？是也。已，助聲也。離朱，一名離婁，黃帝時明目人，百里察毫毛也。

【釋文】《黼黻》音甫，下音弗。周禮云：白與黑謂之黼，黑與青謂之黻。《煌煌》音皇。廣雅云：光也。向云：馬氏音煌。毛詩傳云：皇皇，猶煌煌也。煌，又音晃。○盧文弨曰：舊作光光也，今據本書刪一光字。《非乎》向云：非乎，言是也。《離朱》司馬云：黃帝時人，百步見秋毫之末，一云：見千里針鋒。孟子作離婁。《是已》向云：猶是也。

【二】注夫有耳目者，未嘗以慕曠自困也，所困常在於希離慕曠，則離曠雖性聰明，乃是亂耳目之主也。

【疏】五聲，謂宮商角徵羽也。六律，黃鐘大呂姑洗蕤賓無射夾鐘之徒是也。六律陽，六呂陰，總十二也。

金石絲竹匏土革木，此八音也。非乎，言滯著此聲音，豈非是師曠乎。師曠，字子野，晉平公樂師，極知音律。言離曠二子素分聰明，庸昧之徒橫生希慕，既失本性，寧不困乎！然則離曠聰明，乃是亂耳目之主也。

【釋文】《五聲》本亦作五音。《師曠》司馬云：晉賢大夫也，善音律，能致鬼神。史記云：冀州南和人，生而無目。

【三國注】夫曾史性長於仁耳，而性不長者橫復慕之，慕之而仁，仁已僞矣。天下未嘗慕桀跖而必慕曾史，則曾史之箇鼓天下，使失其真性，甚於桀跖也。

【疏】枝於仁者，謂素分枝多仁義，（由）猶如生分中枝生一指也。擢用五德，既偏滯邪淫，仍閉塞正性。用斯接物，以收聚名聲，遂使蒼生馳動奔競。（由）猶如笙簧鼓吹，能感動於物欣企也。然曾史性長於仁義，而不長者橫復慕之，捨短效長，故言奉不及之法也。擢，拔；謂拔擢僞德，塞其真性也。曾者，姓曾，名參，字子輿，仲尼之弟子。史者，姓史，名鑑，字子魚，衛靈公臣。此二人並稟性仁孝，故舉之。

【釋文】《擢德》音濯。司馬云，拔也。◎王念孫曰：塞與擢義不相類。塞當爲塞，擢，塞，皆謂拔取之也。廣雅云：塞，取也。（楚詞離騷注及史記叔孫通傳索隱引許慎，並與廣雅同。方言作擢，云：取也。南楚曰擢。說文作擗，云：拔取也。）拔也。（樊光注爾雅及李奇注漢書季布樂布田叔傳贊，並與廣雅同。）此言世之人皆擢其德，塞其性，務爲仁義以收名聲，非謂塞其性也。淮南叔眞篇曰：俗世之學，擢德擗性，內愁五藏，外勞耳目，乃始招搖振縫物之毫芒，搖消掉捐仁義禮樂，暴行越智於天下，以招號名聲於世。又曰：今萬物之來，擢拔吾性，擗取吾情。皆其證也。隸書手字或作牛，（若舉字作舉，舉字作奉之類。）故塞字或作舉，形與塞相似，因譌而爲塞矣。《箇鼓》音黃，謂笙簧也。鼓，動也。《曾史》曾參史鑑也。曾參行仁，史鑑行義。跖之石反。

【四】〔注〕夫騁其奇辯，致其危辭者，未會容思於檮杌之口，而必競辯於楊墨之間，則楊墨乃亂羣言之主也。

〔疏〕楊者，姓楊，名朱，字子居，宋人也。墨者，姓墨，名翟，亦宋人也，爲宋大夫；以其行墨之道，故稱爲墨。此二人並墨之徒，稟性多辯，咸能致高談危險之辭，鼓動物性，固執是非；〔由〕「猶」如穢結藏匿文句，使人難解，其游心學處，惟在堅執守白之論，是非同異之間，未始出非人之城也。釐覽，〔由〕「猶」自持也，亦用力之貌。譽，光賛也。楊墨之徒，並矜其小學，炫耀衆人，誇無用之言，惑於羣物。然則楊墨豈非亂羣之師乎？言卽此楊墨而已也。

〔釋文〕《彙》劣彼反。《瓦》危委反，向同，崔如字。一云：瓦當作丸。《結繩》〔本〕〔李〕〔注〕云：言小辯危詞，若結繩之彙瓦也。崔云：聚無用之語，如瓦之彙，繩之結也。《竇》七亂反。《爾雅》云：微也。一云藏也。《句》紀具反。司馬云：竇句，謂邪說微隱，穿鑿文句也。一音鉤。《敝》本亦作斃。徐音婢，郭父結反，李步計反。司馬云：罷也。《眭》徐丘婢反，郭音脣。向崔本作眭。向丘氏反，云：近也。司馬同。李却垂反。一云：敝眭，分外用力之貌。《譽》音餘。◎家世父曰：《釋文》，敝眭，分外用力之貌。今案眭譽猶云咫言。方言，半步爲眭。司馬法，一舉足曰眭。眭，三尺也。眭譽者，邀一時之近譽也。敝，如周禮弓人筋欲敝之敝，謂勞敝也。敝精罷神於近名而無實用之言，故謂之駢於辯。《楊墨》崔李云：楊朱墨翟也。《容思》息嗣反。《檮杌》上徒刀反。下音兀。

〔五〕〔注〕此數子皆自天然聰明仁辯，（由）〔猶〕如合駢之拇，傍生枝指，稟之素分，豈由人爲！故知率性多仁，正天下，使天下各得其正而已。

〔疏〕言此數子皆自天然聰明仁辯，（由）〔猶〕如合駢之拇，傍生枝指，稟之素分，豈由人爲！故知率性多仁，

乃是多駢傍枝之道也。而愚惑之徒，捨己效物，求之分外，由而已。然搖動物性，由此數人，以一正萬，故非天下至道正理也。

【釋文】此數色主反。下文此數音同。

【校】○趙諫議本鐘作鍾。○李字依世德堂本及釋文原本改。

彼正正者，不失其性命之情一。故合者不爲駢二，而枝者不爲歧三；長者不爲有餘四，短者不爲不足五。是故鳧脰雖短，續之則憂；鶴脰雖長，斷之則悲六。故性長非所斷，性短非所續，無所去憂也七。意仁義其非人情乎八！彼仁人何其多憂也九？

【一】注物各任性，乃正正也。自此已下觀之，至正可見矣。

【疏】以自然之正理，正蒼生之性命，故言正也。物各自得，故言不失也。言自然者卽我之自然，所言性命者亦我之性命也，豈遠哉。故言正正者，以不正而正，正而不正（之無）言之也十。自此以上，明矯性之失；自此以下，顯率性之得也。◎俞樾曰：上正字乃至字之誤。上文云故此皆多駢旁枝之道，非天下之至正也，此云彼至正者不失其性命之情，兩文相承。今誤作正正，義不可通。郭曲爲之說，非是。

【二】注以枝正合，乃謂合爲駢。

【三】注以合正枝，乃謂枝爲歧。

【疏】以枝望合，乃謂合爲駢，而合實非駢；以合望枝，乃謂枝爲歧，而枝實非歧也。

【釋文】不爲歧其知反。崔本作枝，音同。或渠支反。

【疏】注以短正長，乃謂長有餘。

【五】注以長正短，乃謂短不足。

【疏】長者，謂曾史離曠揚墨，並稟之天性，蘊蓄仁義，聰明俊辯，比之羣小，故謂之長，率性而動，故非有餘。短者，衆人比曾史等不及，故謂之短，然亦天機自張，故非爲不足。

【六】注各自有正，不可以此正彼而損益之。

【疏】鳧，小鴨也。鶴，鶴之類也。脛，腳也。自然之理，亭毒衆形，雖復脩短不同，而形體各足稱事，咸得逍遙。而惑者方欲藏鶴之長續鳧之短以爲齊，深乖造化，違失本性，所以憂悲。

【釋文】《鳧》音符。《脛》形定反。釋名云：莖也；直而長，如物莖也。本又作脛。《鶴》戶各反。《斷之》丁管反。下及注同。

【七】注知其性分非所斷續而任之，則無所去憂而憂自去也。

【疏】夫稟性受形，各有崖量，脩短明暗，素分不同。此如鳧鶴，非所斷續。如此，卽各守分內，雖爲無勞去憂，憂自去也。

【釋文】《去憂》起呂反。注去憂、去也同。

【八】注夫仁義自是人之情性，但當任之耳。

【釋文】《意》如字。下同。亦作醫。

【九】注恐仁義非人情而憂之者，真可謂多憂也。

【疏】噫，嗟歎之聲也。夫仁義之情，出自天理，率性有之，非由放效。彼仁人者，則是曾史之徒，不體真趣，橫生勸獎，謂仁義之道可學而成。莊生深嗟此迷，故發噫歎。分外引物，故謂多憂也。（非）其（非）②人情

乎者，是人之惰性者也。

【校】○闕誤引江南古藏本云：岐作跂。今本作跂，疑釋文云：崔本作枝之枝係岐字之誤，故云或渠支反。◎之無二字依劉文典補正本刪，並以之字屬言字下。◎其非依正文改。

且天駢於拇者，決之則泣；枝於手者，齧之則啼。二者，或有餘於數，或不足於數，其於憂一也。今世之仁人，蒿目而憂世之患；不仁之人，決性命之情而饕貴富。故意仁義其非人情乎！自三代以下者，天下何其齷齪也？

【二】注謂之不足，故泣而決之；以爲有餘，故啼而齧之。夫如此，雖曰羣品萬殊，無釋憂之地矣。唯各安其天性，不決駢而齧枝，則曲成而無傷，又何憂哉！

【疏】齧者，齧斷也。決者，離析也。有餘於數，謂枝生六指也。不足於數，謂駢爲四指也。夫駢枝二物，自出天然，但當任置，未爲多少。而惑者不能忘淡，固執是非，謂枝爲有餘，駢爲不足，橫欲決駢齧枝，成於五數。既傷造化，所以泣啼，故決駢雖殊，其憂一也。

【釋文】《齧》李音紇，恨發反，齒斷也。徐胡勿反。郭又胡突反。《啼》音提。崔本作啼。

【二】注兼愛之迹可尚，則天下之目亂矣。以可尚之迹，蒿令有患而遂憂之，此爲陷人於難而後拯之也。然今世正謂此爲仁也。

【疏】蒿，目亂也。仁，兼愛之迹也。今世，猶末代。言曾史之徒，行此兼愛，遂令惑者捨己救人，希幸之路既開，耳目之用亂矣。耳目亂則患難生，於是憂其紛擾，還教以仁義。不知患難之所興，興乎聖迹也。

【釋文】《蒿目》好羔反。司馬云：亂也。李云：蒿目，快性之貌。◎盧文弨曰：今本快作決。◎俞樾曰：

司馬與郭注共以萬目二字爲句，解爲亂天下之目，義殊未安。萬乃瞷之假字。玉篇目部：瞷，庚鞠切，目明又望也。是瞷爲望視之貌。仁人之憂天下，必爲之瞷然遠望，故曰瞷目而憂世之患。瞷與萬，古音相近，故得通用。詩靈臺篇白鳥鬻鬻，孟子梁惠王篇作鵠鵠，文選景福殿賦作瞷瞷。然則萬之通作瞷，猶鬻之通作鵠與瞷矣。周易文言傳：確乎其不可拔。說文土部曰：墻，堅不可拔也。卽本易義。是確與墻通，亦其例也。萬令：力呈反，下同。於難：乃旦反。後述：拯救之述。

【三】注：夫貴富所以可鑿，由有萬之者也。若乃無可尙之迹，則人安其分，將量力受任，豈有決己效彼以鑿竊非望哉？

【疏】：娶，貪財也。素分不懷仁義者，謂之不仁之人也。意在貪求利祿，偷竊貴富，故絕己之天性，亡失分命眞情，而矯性僞情，舍我逐物，良由聖迹可尙，故有新弊者也。是知抱樸還淳，必須絕仁棄義。

【釋文】：娶，叶刀反。杜預注左傳云：貪財曰娶。

【四】疏：此重結前旨也。◎慶藩案意讀爲抑。抑或作意，語詞也。論語學而篇抑與之與，漢石經作意。墨子非命篇意將以爲利天下乎，晏子春秋雜篇意者非臣之罪乎，漢書敍傳曰，其抑者從橫之事復起於今乎。抑者與意者同，並與此句法一例。或言意者，或單言意，義亦同也。

【五】注：夫仁義自是人情也。而三代以下，橫共瞷瞷，棄情逐迹，如將不及，不亦多憂乎！

【疏】：自，從也。三代，夏殷周也。瞷瞷，猶譙詬也。夫仁義者，出自性情。而三代以下，棄情徇迹，瞷瞷競逐，何愚之甚！是以夏行仁，殷行義，周行禮，卽此瞷瞷之狀也。

【釋文】：瞷瞷，許橋反，又五羔反。字林云：聲也。崔云：憂世之貌。

【校】①世德堂本雖作舉。②釋文原刻作快，世德堂本作決。③世德堂本乘作乘。

且夫待鉤繩規矩而正者，是削其性者也<sup>〔一〕</sup>；待繩約膠漆而固者，是侵其德者也<sup>〔二〕</sup>；屈折禮樂，响俞仁義，以慰天下之心者，此失其當然也<sup>〔三〕</sup>。天下有當然。當然者，曲者不以鉤，直者不以繩，圓者不以規，方者不以矩，附離不以膠漆，約束不以繩索<sup>〔四〕</sup>。故天下誘然皆生而不知其所以生，同焉皆得而不知其所以得<sup>〔五〕</sup>。故古今不二，不可虧也<sup>〔六〕</sup>。則仁義又奚連連如膠漆纏索而遊乎道德之間爲哉<sup>〔七〕</sup>，使天下惑也<sup>〔八〕</sup>！

【二】疏鉤，曲；繩，直；規，圓；矩，方也。夫物賴鉤繩規矩而後曲直方圓也，此非天性也；（論）「喻」人侍教迹而後仁義者，非眞性也。夫眞率性而動，非假學也。故矯性僞情，舍己效物而行仁義者，是減削毀損天性也。

「五經疏」約，束縛也。固，牢也。侵，傷也。德，眞智也。夫待繩索約束，膠漆堅固者，斯假外物，非眞牢者也。喻學曾史而行仁者，此矯僞，非眞性也。既乖本性，所以侵傷其德也。

【三】疏屈，曲也。折，截也。响俞，猶嫗撫也。揉直爲曲，施節文之禮；折長就短，行漫灑之樂；嫗撫偏愛之仁，响俞執迹之義。以此僞眞，以慰物心，遂使物喪其眞，人亡其本，既而棄本逐末，故失其眞常自然之性者也。此則總結前文之失，以生後文之得也。

【釋文】《周》崔本作謹。《折》之熟反，謂屈折支體爲禮樂也。《响》況於反，李況付反。本文作僞，於禹反。《俞》音庚，李音喻。本又作响，音韻，謂响喻顏色爲仁義之貌。

【四】疏夫天下萬物，各有常分。至如蓬曲麻直，首圓足方也，水則冬凝而夏釋，魚則春聚而秋散，斯出自天然，非假諸物，豈有鉤繩規矩膠漆縕索之可加乎！在形既然，於性亦爾。故知禮樂仁義者，亂天之經者也。又解：附離，離，依也。故漢書云，哀帝時附離董氏者，皆起家至二千石，注云：離，依之也。

【釋文】《緇》音墨。廣雅云：索也。《索》悉各反。下同。

【五】注夫物有常然，任而不助，則泯然自得而不自覺也。

【疏】誘然生物，稟氣受形，或方或圓，乍曲乍直，亭之毒之，各足於性，悉莫辨其然，皆不知所以生，豈措意於緣慮，情係於得失者乎！是知屈折吻俞，失其常也。

【六】注同物，故與物無二而常全。

【疏】夫見始終以不一者，凡情之闇惑也；覩古今之不二者，聖智之明照也。是以不生而生，不知所以生，

不得而得，不知所以得；雖復時有古今而法無虧損，千變萬化，常唯一也。

【七】注任道而得，則抱朴獨往，連連假物，無爲其閒也。

【疏】矣，何也。連連，猶接續也。夫道德者，非有非無，不生不滅，不可以聖智求，安得以形名取！而會史之類，性多於仁，以己率物，滯於名教，東緝既似縕繩，執固又如膠漆，心心相續，連連不斷。懷挾此行，遨遊道德之鄉者，譬猶以圓學方，以魚慕鳥，徒希企尚之名，終無功用之實，筌蹄不忘魚兔，又喪已陳芻狗，責此何爲也！

【釋文】《連連》司馬云：謂連續仁義，遊道德間也。

【八】注仁義連連，祇足以感物，使喪其真。

〔疏〕仁義之教，聰明之迹，乖自然之道，亂天下之心。

〔釋文〕《祇足》音支。《使喪》息浪反。下已喪同。

夫小惑易方，大惑易性<sup>〔一〕</sup>。何以知其然邪<sup>〔二〕</sup>？自虞氏招仁義以撓天下也，天下莫不奔命於仁義<sup>〔三〕</sup>，是非以仁義易其性與<sup>〔四〕</sup>？故嘗試論之，自三代以下者，天下莫不以物易其性矣<sup>〔五〕</sup>。小人則以身殉利，士則以身殉名，大夫則以身殉家，聖人則以身殉天下<sup>〔六〕</sup>。故此數子者，事業不同，名聲異號，其於傷性以身爲殉，一也<sup>〔七〕</sup>。臧與穀，二人相與牧羊而俱亡其羊<sup>〔八〕</sup>。問臧奚事，則挾笑讀書；問穀奚事，則博塞以遊。二人者，事業不同，其於亡羊均也<sup>〔九〕</sup>。伯夷死名於首陽之下，盜跖死利於東陵之上<sup>〔十〕</sup>，二人者，所死不同，其於殘生傷性均也<sup>〔十一〕</sup>，奚必伯夷之是而盜跖之非乎<sup>〔十二〕</sup>！天下盡殉也。彼其所殉仁義也，則俗謂之君子；其所殉貨財也，則俗謂之小人<sup>〔十三〕</sup>。其殉一也，則有君子焉，有小人焉；若其殘生損性，則盜跖亦伯夷已，又惡取君子小人於其間哉！<sup>〔十四〕</sup>

〔一〕注〕夫東西易方，於體未虧；矜仁尚義，失其常然，以之死地，乃大惑也。

〔二〕疏〕夫指南爲北，其迷尙小；滯迹喪真，爲惑更大。

〔三〕注〕夫與物無傷者，非爲仁也，而仁迹行焉；令萬理皆當者，非爲義也，而義功見焉；故當而無傷者，非仁義之招也。然而天下奔馳，棄我徇彼以失其常然。故亂心不由於醜而恆在美色，撓世不由於惡而恆由仁義，

則仁義者，撓天下之具也。

【疏】虞氏，舜也。招，取也。撓，亂也。自唐堯以前，猶懷質朴；虞舜以後，淳風漸散，故以仁義聖迹，招慰蒼生，遂使宇宙黎元，荒迷奔走，喪於性命，逐於聖迹。

【釋文】《以撓》而小反，郭呼堯反，又許羔反。廣雅云：亂也。又奴爪反。◎俞樾曰：國語周語好盡言以招人過，章注曰：招，舉也。舊音曰，招音翹。漢書陳勝傳贊招八州而朝同列，鄧展曰：招，舉也。蘇林曰：招音翹。此文招字，亦當訓舉而讀爲翹，言舉仁義以撓天下也。郭注曰，故當而無傷者，非仁義之招也，然而天下奔馳，棄我徇彼，以失其當然，是讀如本字。然以仁義招人，不得反云招仁義，可知其非矣。《功見》賢遍反。

【四】《注》雖虞氏無易之「之」○情，而天下之性固以易矣。

【疏】由是觀之，豈非用仁義聖迹撓亂天下，使天下蒼生，棄本逐末而改其天性耶？

【釋文】《性與》音餘。此可以意消息，後皆倣此。

【五】《注》自三代以上，實有無爲之迹。無爲之迹，亦有爲者之所尚也，尚之則失其自然之素。故雖聖人有不得已，或以槃夷之事易垂拱之性，而況悠悠者哉！

【疏】五帝以上，猶扇無爲之風；三代以下，漸興有爲之教。澆淳異世，步驟殊時，遂使捨己効人，易尊眞性，殉物不及，不亦悲乎！注云或以槃夷之事易垂拱之性者，槃夷，猶創傷也。言夏禹以風櫛雨沐，手足胼胝，以此辛苦之事，易於無爲之業，居上既爾，下民亦然也。

【釋文】《二代》夏殷周也。《以上》時掌反。《槃夷》並如字，謂創傷也。依字應作槃痍。